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于2011年2月25日上午11:00在公司10号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辉平先生主持,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作出以下决议:

会议以赞成 3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经认真审查,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,认为:此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,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。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。监事会将在今后的工作中,一如既往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事项予以密切关注,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。

详细内容见 2012 年 2 月 28 日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 cninfo. com. cn 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年2月28日

